

第五章 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防城港市财政局、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的防城港市财政局食堂外包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防城港市财政局食堂外包服务，属于餐饮业；承接企业为广西万乡河餐饮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2人，营业收入为19932.72万元，资产总额为5387.5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广西万乡河餐饮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6月10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

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

1.企业名称：广西万乡河餐饮集团有限公司

2.所属行业：餐饮业

3.上年末从业人员 82 人，上年度营业收入 19932.72 万元。

测试结果：小型企业

测试时间：2026 年 6 月 2 日

申明：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公司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故此无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三、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致防城港市财政局、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自愿参加防城港市财政局食堂外包服务项目项目（项目编号：FCZC2026-C3-990074-YZLZ）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声明：

我方非监狱企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电子签章）：广西万乡河餐饮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0日